

西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民生领域违法案件线索征集奖励公告

广大居民朋友：

你们好！

为整治市场流通领域突出问题，加大执法力度，查办一批重点案件，严惩一批违法主体，曝光一批典型案例，现将西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民生领域违法案件线索征集奖励办法告知如下：

一、 举报下列违法行为的，应当按照本办法予以奖励：

（一）销售药残超标的畜产品、水产品以及未经检验检疫或检出“瘦肉精”的肉类；

（二）宣称减肥和降糖降压降脂等功能的食品中添加药品；

（三）生产销售“偷工减料”劣质钢筋、线缆；

（四）生产销售劣质儿童玩具；

（五）中介机构“乱收费”；

（六）翻新液化气“黑气瓶”；

（七）其他关于民生领域的违法犯罪行为

二、 举报方式如下：

（一）举报电话：12315、12345、622321

（二）举报邮箱：xpsyjb@126.com

（三）直接到西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各乡镇市场监

督管理所、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现场举报。

三、奖励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其实施条例、《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食品药品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按照奖励等级进行奖励。

四、统一民生领域违法犯罪行为被多个举报人举报的，奖励最先举报人，举报顺序以受理举报的时间为准。

五、市场监督管理局为举报人全程严格保密。

六、具体举报奖励制度参考《西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民生领域违法案件线索征集奖励制度》

西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4月30日

